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明確減碳目標和行動計劃以政策鼓勵社會節能減排

國家提出實現“雙碳 ” 目標，力爭於2030年前碳達峰，2060年前實現二氧化碳「零排放」，即碳中和。2021年發佈的《粵港澳大灣區碳中和年度研究報告》指出，粵港澳大灣區單位GDP碳排放量、人均碳排放量相較其他地區低，低碳發展有深厚潛力。

其中，從2016年起廣東省通過設立“碳普惠 ” 機制和試點平台；去年也實施《廣東省碳普惠交易管理辦法》，運用商業激勵、政策鼓勵和交易機制，帶動社會參與節能減碳工作，促進形成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的生產生活方式，有關經驗值得參考。

本澳作為粵港澳大灣區的城市，且以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發展定位，更需要積極配合國家環保發展戰略。近年來，當局在環保政策上著墨不少，從企業的節能減排、引入清潔能源、廢物回收等開展工作。然而，現時在減碳落實方面還有待加強，包括對減碳的有序落實、具體量化、持續行動上還未有實際的指標，且要推出加強鼓勵社會參與節能減碳工作的政策優惠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“構建低碳澳門、共創綠色生活”是澳門環境保護的長遠願景和發展方向。過去環保局透過設置“環保Fun乾淨回收街站 ”，對紙類、膠類和金屬等、玻璃樽、小家電、光管、電池及廚餘提供回收服務，讓居民實踐環保生活並給予獎勵。當局會否吸取內地有關碳治理的經驗，構建符合本澳的類似“碳普惠”機制，並加強政策鼓勵以推動社會節能減碳？

二、當局提出針對區域性環境問題，會透過區域合作機制進行聯防聯治；而《廣東省碳普惠交易管理辦法》亦提及要積極推廣經驗，推動建立粵港澳大灣區碳普惠合作機制。請問當局就有關區域合作方面，開展與大灣區城市的商討和合作計劃的成效如何？

三、隨著經濟復甦，本澳年用電量將會增加，其中商業用電量佔總

用電量的比例較高，其中，旅遊服務業是本澳重要產業，對水和電的用量較大，請問當局未來有何措施促進企業加強落實節能減碳的責任？